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盈螢
電話：(02)7736-5884
電子信箱：yinyi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400139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市府函文、獎學金實施要點、獎學金QA、申請書、申請學生清冊

(A09000000E_1140013962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00000E_1140013962_senddoc1_Attach2.odt、

A09000000E_1140013962_senddoc1_Attach3.odt、

A09000000E_1140013962_senddoc1_Attach4.odt、

A09000000E_1140013962_senddoc1_Attach5.ods)

主旨：轉知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「臺中市中等以上學校勤學優秀學生獎學金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4年2月7日中市教學字第114000939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
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承辦人詢問（電話：04-2371-2324轉724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含附件)

